

罗山县东升环卫清洁有限公司罗山县乡
镇生活垃圾运转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4-23

采 购 人：罗山县东升环卫清洁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政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4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0
第五章 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	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七章 政府采购政策	5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罗山县东升环卫清洁有限公司罗山县乡镇生活垃圾运转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https://ls.xyggzyj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6月20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罗财公开招标-2024-23
- 2、项目名称：罗山县东升环卫清洁有限公司罗山县乡镇生活垃圾运转设备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7235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罗财公开招标-2024-23-1	罗山县东升环卫清洁有限公司罗山县乡镇生活垃圾运转设备采购项目	17235000	17235000

5、采购内容：罗山县乡镇生活垃圾运转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垃圾转运车辆及设备一批，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 6、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规范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 8、质保期：所有产品质保1年。
- 9、供货期安装期：合同签订后30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成。
- 10、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否。
- 11、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12、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3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4、本项目适用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招标响应文件格式“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缴纳的税收凭证与社会保障资金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

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对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

（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时，资格证明材料需同其他要求发布的文件一起发布。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截图）；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 年 5 月 29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6 月 4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https://ls.xygzyjy.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

3、方式：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陆“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X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https://ls.xyggyjy.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供应商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https://ls.xyggyjy.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 年 6 月 20 日 9 时 30 分。

2、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XYTF 格式)。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3、开标地点：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第一开标厅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6 月 2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第一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罗山县东升环卫清洁有限公司

地 址：罗山县城关镇新村

联系人：焦海川

联系方式：0376--678 571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省政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政府西太古广场 B 座 14 楼

联系人：施家玉

联系方式：1383855527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施家玉

电 话：1383855527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 称：罗山县东升环卫清洁有限公司 地 址：罗山县江淮中路 联系人：焦海川 联系方式：0376--678 571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省政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政府西太古广场 B 座 14 楼 联系人：施家玉 联系方式：13838555275
1.1.4	项目名称	罗山县东升环卫清洁有限公司罗山县乡镇生活垃圾运转设备采购项目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采购预算价	采购预算价：17235000 元 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价，否则视为废标。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采购范围	罗山县乡镇生活垃圾运转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垃圾转运车辆及设备一批，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1.3.2	供货及安装期	合同签订后30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成
1.3.3	质保期	所有产品质保1年
1.3.4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规范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提供下列证明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缴纳的税收凭证与社会保障资金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 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对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 注：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响应文件中不再需要提供以上证明材料。 2.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截图）；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	投标预备会	不组织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及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逾期不再接收
2.2.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2.2.3	供应商收到澄清后的书面确认时间	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的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招标文件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5.3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CA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CA印章或签字。
3.5.4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信阳市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指定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制作。投标文件格式为“*.XYTF”
3.5.5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2024年 6月20日9时30分
4.2.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

		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 ，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1) 招标代理机构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宣布开标会议纪律。 (3) 招标代理机构介绍出席开标会议的采购人代表、监督人及供应商。 (4) 电子唱标程序唱标。 (6) 招标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采购人代表、监督人及供应商签字确认，以存档备查。 (7) 开标会议结束。 电子开标的按照电子开标程序进行。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名，其中采购人代表2名，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5名。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从符合条件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技术、经济方面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7.3	履约担保	无
7.4	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	工业（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1、供应商通过“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ls.xyggzyjy.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2、使用“罗山县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和非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供应商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供应商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4、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5、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XYTF 格式和*.NXYTF格式）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CA数字证书。	

11.5	代理服务费： 1. 代理费收费约定： 本项目代理费由中标供应商向代理机构支付，供应商报价应当包含该项目代理服务费。 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单标段上限不得超过10万元。 3. 收费标准： 预算金额的100万（含）以下部分费率为1.7%； 预算金额的100万以上—500万（含）部分费率为1.2%； 预算金额的500万以上—1000万（含）部分费率为0.8%； 预算金额的1000万以上—5000万（含）部分费率为0.5%。
11.6	监督机构：罗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股 监督电话：0376-2175979
11.7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1.8	1. 专家评审以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响应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同时公告（涉及投标人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 2、响应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 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最好不要超过50MB
其他补充内容	标书雷同性分析：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招标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预算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供货及安装期、质保期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供货及安装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情况的。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0 分包和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规格及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在“澄清与修改”菜单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人对招标标文件的澄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发出，澄清通知发出的时间距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申请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并且澄清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申请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设采购预算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采购预算价，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3.2.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供应商自主报价，即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供应商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4 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应包括本次购置货物所有的品种、数量、运杂费、保险费、税费、安装费、特种工具费、调试费、保管费、水电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服务费）、培训费、相关部门验收费、计量检定费及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2.5 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理解为所有费用（3.2.4 条所列各项等一切费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2.6 供应商负责国外生产的设备的进口手续办理（如有的话）。用外汇购入某些投标货物，需折合人民币计入总报价中；

3.2.7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3.2.8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3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0-20%）	报价×（10-20%）

3.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信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信财购【2022】8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15%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3.3.3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4 投标有效期

3.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 投标承诺函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承诺。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标准和要求、交货时间、投标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备注：（1）供应商通过“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2）使用“罗山县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和非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供应商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供应商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 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 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 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5) 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 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XYTF 格式和*.NXYTF 格式)时, 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5 项要求制作并加密, 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将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2.2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以下列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 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 交易系统将拒收。

4.2.3 根据本章第 4.2.2 项的规定, 除本章第 4.4.1 项规定的情形外, 未采用“网上递交”方式递交投标文件的, 视为放弃投标;

4.2.4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5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6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7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 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并标明“修改”字样。

4.3.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进行修改, 但修改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在注明“修改”字样,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

投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4.4 特殊情况的处置

4.4.1 因“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系统故障导致申请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申请人应当与交易中心技术人员联系。

4.4.2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采购人无法正常组织开评标活动的，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开评标活动：

-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出现断电事故；
-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10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5.2 开标程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名单，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人。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将选择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中标人，依此类推。如中标候选人均放弃中标资格时，采购人将重新进行招标。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当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无。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对采购人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也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处罚

9.5.1 采购人的监督部门在招标过程中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

9.5.2 采购人在招标过程中，因获知或可能获知监督举报（或其他方式）招标程序或其它内容存在问题，采购人有权采取相应的监督措施，供应商应予以配合。

9.5.3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注意事项

10.1 采购人所提供的文字和任何其他形式的跟本次项目相关的补充说明，均为采购人的单方面意见，如供应商接受并由此所带来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负有任何责任。

10.2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结合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作出详细的产品及服务报价。

10.3 供应商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4 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招标文件中未提到的或供应商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供应商方案中体现。

10.5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10.6 供应商所投设备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10.7 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所涉及的技术、设计、设备、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等，均应来自于合格的原产地；

10.8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货物的质量、使用性能、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全面负责；对与采购人供货设备的交接及验收全面负责；

10.9 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软件，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犯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利益；

10.10 对需要供应商代表的设备制造商做出书面承诺的，由供应商负责请设备制造商做出书面承诺。

10.11 保密和保证

(1)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供应商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投标文件制作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1.2 招标代理服务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1.4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1.5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

编号：

_____（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名称）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____年__月__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三：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名称）：

你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
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 3.5.3 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 1.4.1 项”规定
		资格评审相关规定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四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执行。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报价	不超过采购预算价，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供货及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项的要求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项的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项的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项的要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商务部分 30 分	报价得分 30 分	1. 通过资格审查和初步审查的投标人为有效投标人，方能参与投标报价得分计算； 2.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评审价最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人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注：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3. 评审原则： （1）根据信财购〔2023〕7 号文中六、防范投标企业串标围标及恶意低价行为措施方面，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建议比控制价低 3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 1 小时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证明材料说明须对成本单价组成进行分解，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外购件需提供制作厂商盖章的详细报价证明）、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送货、验收、培训、技术服务、质保期保障等，列出成本的具体计算过程，如有第三方出具的费用证明请一并提供。）；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价格扣除：供应商符合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政策扶持规定的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信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信财购【2022】8 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5%的扣除。
2	技术部分 30 分	技术参数 26 分 节能环保 2 分	所投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及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中设备相关技术要求的得 26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扣 1 分，标★部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3 分，扣完为止。（1）技术参数中如要求提供截图或证书等证明材料的，需在技术偏离表中逐条明确是否满足；（2）须在技术偏离表的“备注”栏填写证明材料所在标书中的具体章节，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注明的，该项技术参数视为不满足。 所提供产品的供应商或授权供应商的生产厂家获得节能、环保产品中的任何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2 分。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以提供的证件原件扫描件为准，并编制在投标文件内) 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本项不得分。

		质 保 期 2 分	投标人符合质保期基本要求的前提下，质保期每增加 1 年加 2 分，最多加 2 分。
3	综合 部分 40 分	综合 实力 19 分	1. 投标人或所投货物生产厂家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4分，缺项不得分。（须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信息中心“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www.cx.cnca.cn）查询截图，截图须含网址，否则不得分） 2. 投标人或所投货物生产厂家获得国家工信部颁发的绿色工厂荣誉奖项的得3分。（须提供原件扫描件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网址：www.miit.gov.cn）查询截图，截图须含网址，否则不得分） 3.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获得国家工信部颁发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且认证等级为AAA级的得3分，AA级及以下的得1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及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管理平台www.dltx.com/gltx查询截图，截图须含网址，否则不得分） 4. 投标人或所投货物生产厂家具有标准十星级及以上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七星级认证的得 2 分，五星级及以下认证的得 1 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信息中心“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www.cx.cnca.cn）查询截图，截图须含网址，否则不得分） 5. 投标人或所投货物生产厂家获得省级及以上专利奖的得 2 分。（须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信息中心“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www.cx.cnca.cn）查询截图，截图须含网址，否则不得分） 6. 投标人或所投货物生产厂家获得行政部门颁发的市级及以上质量奖或质量提名奖的得 2 分。提供网站截图或发文佐证，否则不得分。 7. 投标人或所投货物生产厂家被列入工信部《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的得 2 分，提供国家工信部相关发文或工信部官网发文截图佐证，否则不得分。
		企业业	投标人或所投货物生产厂家提供自2020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合同业绩（以合

		绩 3 分	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3分（须提供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供 货 及 设 备 安 装 方 案 4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货方案、设备安装方案（方案包含实施步骤、运输安排、人员组织、安装计划、供货期保障、质量保证措施）是否科学、合理、切实可行进行评分： （1）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 4 分； （2）方案较科学、较合理、较具有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 2 分； （3）方案科学性一般、合理性较差、针对性较差、完善程度一般的，得1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技术培 训方案 4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提供培训方案（包含培训内容和时间、培训方式、培训人员情况设置）否科学、合理、切实可行进行评分： （1）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 4 分； （2）方案较科学、较合理、较具有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 2 分； （3）方案科学性一般、合理性较差、针对性较差、完善程度一般的，得 1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售后 服务 方案 7 分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及流程、技术故障应急策略、售后服务网点、保修期内和保修期外的服务）的详细、具体程度及可行性综合评价： （1）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具有可操作性，得 4 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具体、可行，可操作性较强，得 2 分； （3）售后服务方案基本详细、可行，操作性不强，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2. 根据供应商提供数字化售后服务平台或智慧环卫云平台或智慧环卫管理平台等平台，具备“1. 故障报修；2. 维修进度跟踪；3. 服务评价”功能，上述三项功能，每有一项功能得 1 分，满分 3 分。须提供上述功能用户端相关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综合评 价 3 分	对各投标文件的相应情况综合比较，优秀 2-3 分、良好 1-1.5 分，一般得 0-0.5 分。

评审方法

1、评标方法

1.1 根据“信财购【2020】5号文《信阳市政府采购文件歧视性和倾向性禁止条款清单》”要求禁止“将行业协会、商会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入围目录名单或奖项作为评审条件的（有特殊要求除外）。”规定供应商如提供上述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可视为无效证明材料。

1.2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商务部分得分高的优先；商务部分也相等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则比较售后服务得分；若各项得分均相同，由评标委员会记名投票选出中标候选人。

1.3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决定是否继续评审。

2、评审标准

见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

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2 评标结果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介上公示。

附件：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9.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以采购人最终提供的合同为准)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1、 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货款：

序号	产品或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1					
2					
3					
合计	合同总价：人民币金额（大写）：				
备注： 应包括本次购置货物所有的品种、数量、运杂费、保险费、税费、安装费、特种工具费、调试费、保管费、水电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服务费）、培训费、相关部门验收费、计量检定费及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即：货物安装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售后服务费。					

2、 质量标准和要求

(1) 乙方所供的设备、材料的品牌、质量、规格、性能必须与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标准相一致，严禁使用贴牌、冒牌产品。因产品自身隐蔽性缺陷而导致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2) 乙方保证其所供产品的知识产权为其所有或从第三方合法取得，由此而产生的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 质量保证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个月。质保期内，一切费用免费（人为损坏的除外）；质保期外，需方只承担所更换的零备件费用，备件费按成本价的7折计算，其它费用免费。

3. 包装

所供设备须用坚固木箱或纸箱包装，适合陆运，有良好防潮，防震措施。由于包装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生锈、损失，责任应由乙方承担。

4. 交货及安装时间和地点：

1、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个日历天内，乙方将所供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现场并安装完成。
如甲方自合同签订日起没有再次确认交货日期，则交货期以双方合同约定的期限为准。

2、交货、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安装地点。

3、乙方具体负责送货到所需地，负责安装培训，并且还要开展一次集体培训授课。培训人数不限，乙方负责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讲课；甲方负责培训地点组织培训人员。

5. 验收

(1) 验收方式：由甲乙双方相关技术人员共同参加，进行设备到货的开箱验收和项目最终验收。

(2) 开箱验收：设备到货后，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设备开箱验收。在开箱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要求，在妥当保管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10 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 验收标准：按供货产品技术参数和甲方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文件相关技术参数进行验收。

(4) 如在验收过程中产生异议，甲乙双方均可向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申请，组织专家综合评定，评定费由中标人支付。

6. 售后服务：参照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相关内容制定。

7. 付款方式

本项目不设预付款，设备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后（以甲方出具的验收单为准）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_%，余款____内付清。

8. 保证

(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应满足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的要求。如不能满足，则视为违约。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与本公司参加本次投标时的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一致。如不一致，则视为违约。

(3) 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性能质量完全符合合同规定，如不符合，甲方可提出异议和处理意见直至免费更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9. 违约责任

(1) 如设备未能按时供货，每延期 1 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额的____%。如设备到货延期超过 2 个月（含）的（不可抗力造成的延期除外），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 如因合同双方的任何一方未履行合同或未完全履行合同，致使另一方遭受损失，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以外，对造成损失负有责任的一方应赔偿对方的损失。

(3)如合同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即事先不能预见和人力无法抗拒的某种强制力量,如战争、水灾、火灾、台风、地震、禁运、政府行为及双方认可的其他情况等原因)而不能正常履行合同,则合同可延期履行,延期时间应与事件的持续时间相当,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4)项目最终验收时,如设备达不到规定的技术要求,乙方负责在10个工作日内更换货物或采取其它措施,使其达到甲方验收标准。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如超过10个工作日(从首次验收计时)仍未达到甲方验收标准,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

10. 纠纷解决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和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可提请设备安装地人民法院起诉。

11. 合同附件

本招标文件、在招标过程中的书面答疑、中标通知书、乙方投标文件,以及在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方所作出的书面解释、书面承诺等均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与合同同时产生法律效力(其法律效力按上述排列顺序,在前优先)。当上述附件与合同内容发生冲突时,以合同为准。

12.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13.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代表人签名:

代表人签名: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第五章 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	18 吨压缩式对接垃圾车（新能源（核心产品）	1. 底盘电机额定功率(kW) ≥ 80 2. 底盘电机峰值功率(kW) ≥ 160 3. 底盘电机类型:永磁同步电机 4. 总质量(kg) ≥ 18000 5. 最高车速(km/h) ≥ 89 6. ★额定载质量(kg) ≥ 7000 7. 车辆外形尺寸(mm) $\geq 7800 \times 2400 \times 3000$ 8. 电池类型: 磷酸铁锂电池或优于 9. 电池总储电量(kwh) ≥ 240 10. 续驶里程(km, 等速法) ≥ 360 11. 垃圾箱底板离地高度(mm) ≤ 1500 12. ★垃圾箱容积(m ³) ≥ 19 13. ★卸料角($^{\circ}$) ≥ 45 ,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14. 最小转弯直径(m) ≤ 18 ,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15. 底盘需采用纯电动底盘, 零排放, 环保性高。 16. 需采用全封闭垃圾箱和密封式后门, 可杜绝垃圾和污水沿途撒漏的现象, 避免运输过程中的二次污染; 17. 车辆需采用倾翻卸料方式, 卸料快捷、干净。 18. 在举升油缸的液压回路中需设置平衡阀, 可避免垃圾箱因油管爆裂突然落下带来的恶性事故。 19. 垃圾箱后部需配备污水箱, 杜绝污水泄露现象。 20. 操作人员需可在驾驶室内完成全部操作, 减轻劳动强度并改善工作环境。 21. 驾驶室外也需配有操作手柄, 用户可在车外操作车辆后门启闭、垃圾箱举升和复位, 需提供实物照片证明。 22. 侧防护栏需采用铝合金型材制作而成, 强度高, 重量轻, 而且可以实现全回收, 杜绝资浪费和环境污染。 23. 需配备报警系统, 能在作业时发出报警声音, 起安全警示作用。 24. 需配备垃圾箱安全撑杆, 能在箱体举升后、维护作业时提供可靠安全防护, 需提供实物照片证明。	12	辆
2	18 吨压缩式垃圾车（新能源）	1. 底盘电机额定功率(kW) ≥ 80 2. ★底盘电机峰值功率(kW) ≥ 160 3. 底盘电机类型:永磁同步电机 4. 总质量(kg) ≥ 18000 5. 最高车速(km/h) ≥ 89 6. 额定载质量(kg) ≥ 5700 7. 车辆外形尺寸(mm) $\geq 8500 \times 2400 \times 3000$ 8. 电池种类: 磷酸铁锂或优于 9. 电池总储电量(kwh) ≥ 240 10. 续驶里程(km, 等速法) ≥ 360 11. 压缩循环时间(s) ≤ 15 12. 上料循环时间(s) ≤ 10 13. 液压系统压力(Mpa) ≥ 21 14. 垃圾箱有效容积(m ³) ≥ 13 15. 污水箱容积(L) ≥ 350 16. 需采用双向压缩技术, 压缩能力强。 17. 车辆需配有推铲结构, 布置在垃圾箱内部, 在液压油缸驱动下沿垃圾箱轨道滑动, 完成卸料作业。 18. 垃圾箱内腔关键部位需采用高品质耐腐蚀性强的耐候钢, 极限强度	2	辆

		高,耐腐蚀能力强,使用寿命长,尤其适用于腐蚀性作业环境。 19. 填装斗关键部位需采用高硬度耐磨钢,提高产品耐用度。 20. 填装器底部需设计有污水箱,提高产品的污水储存能力。 21. 需设置有填装器盖,用于遮挡填装斗,防止垃圾散落及臭气外泄的部件,需通过气缸驱动实现填装器盖打开和关闭。 22. 为确保垃圾箱后端面的密封性,防止污水流出,需设计有填装器锁紧技术,垃圾箱后端面与填装器结合面处的密封条始终保持压缩状态,确保填装器与垃圾箱的结合面良好密封性能。 23. 在驾驶室内和填装器尾部需分别安装有作业操控盒,驾驶室的控制面板可控制推铲卸料和选择操作模式,填装器尾部的作业操控盒则控制压缩机构和上料机构的作业,操作方便;在垃圾填埋场,作业人员无须下车即可完成卸料。		
3	18 吨吸污车 (燃油车)	1. 外形尺寸长(mm): 8000-8600 2. 外形尺寸宽(mm) $\leq$ 2500 3. 外形尺寸高(mm) $\leq$ 3550 4. 总质量(kg) $\geq$ 18000 5. 整备质量(kg) $\leq$ 105006. 额定载质量(kg) $\geq$ 75007. 轴距(mm): 4500-4900, 8. 接近角/离去角 $\geq$ 17/15 9. 前悬/后悬 $\leq$ 1450/2450 10. 最高行驶速度(km/h) $\geq$ 88 11. 准乘人数(人) $\geq$ 3 12. 底盘发动机功率(kW) $\geq$ 166 13. 真空吸污系统最大真空度(%) $\geq$ 93,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14. 真空吸污系统有效吸程(m) $\geq$ 12,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15. 疏通最高水压(Mpa) $\geq$ 18,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16. 污水罐总容量(m^3) $\geq$ 7 17. 清水罐总容量(m^3) $\geq$ 3 18. 吸污管管径(mm) $\geq$ 100 19. 最大爬坡度(%) $\geq$ 30 20. 车辆需可适用于城市下水道、雨水井、沉淀井、沟渠的疏通清洗及吸污清污作业。 21. 需具有真空系统,由真空泵、传动装置、真空管路、吸污管、污水罐等结构组成,可实现真空抽吸。 22. 需配有水路系统,由高压水泵、清水罐及水路管路等组成。高压水流通过后部水管卷盘和喷头实现疏通功能。 23. 需具有罐体自洁功能,可通过布置在污水罐罐体内部的喷嘴实现罐体自洁。 24. 污水罐的举升、后门的开闭需均由液压控制,举升油缸带液压安全装置,保证作业人员安全。 25. 疏通系统需配置吸水过滤器,有利于延长高压水泵的寿命。 26. 车辆需配置过压安全阀,防止堵管、污物发酵、误操作等造成污水罐体超压“炸罐”。 27. 污水罐顶部需装有水位仪,可实时观测液位高度,有效防止因抽吸满罐溢流导致粪污水流进真空泵影响其性能(需提供实物照片证明)。	1	辆
4	撒布器车辆 (燃油、越野型)	底盘发动机额定功率(kW) $\geq$ 140 底盘发动马力(PS) $\geq$ 190 发动机最大扭矩(N.m) $\geq$ 360 外形尺寸(mm) $\geq$ 5443$\times$1946$\times$1886 变速箱: 自动 燃料种类: 汽油	2	辆

		底盘发动机排放标准：国六 驱动方式：前置四驱 最小离地间隙(mm)≥228 货箱尺寸:≥ 1520×1520×537		
5	垂直式垃圾压缩机	1. 高度尺寸（外形）：≤6200mm 2. 压实密度：≥0.9t/m ³ 3. 额定压缩力：≥100t 4. 每块垃圾重量：≥3t 5. 压缩仓容积：≥5m ³ 6. 日处理垃圾量：≥60t 7. 电源：380V（三相交流） 8. ★垂直式垃圾压缩设备:三缸四柱 具体要求 （一）地坑内垃圾箱 1. 必须采用整体式箱体：即箱体具有压缩仓、存贮仓。 2. 箱体钢板厚度不小于 10mm，箱体使用寿命不小于 5 年。 3. 箱体上的油管，电缆必须作封闭处理，不允许外露。 4. 箱体上的中门厚度不小于 130mm，双面钢板加固≥4mm。 5. 箱体上所有传感器必须采用知名品牌非接触传感器（例如接近开关），不能使用行程开关。 （二）机架 1. 采用接力压缩技术，即用三支油缸分级接力压缩。 2. 自动挂箱机械，通过安装在压头内的油缸和锁销以及垃圾箱上的挂耳，由油缸驱动锁销与挂耳连接，从而达到挂箱的目的。 3. 四立柱截面积尺寸不小于 280×280 方管（国标钢材）。 4. 机架上必须设自动控制的防箱体坠落安全装置，确保人身安全和设备安全。 （三）压头 1. 压缩油缸与压头的联接必须采用球铰联接，提高安全性。 2. 压头与立柱导向需采用浮动导向，确保导向面均匀受力。 （四）污水排放系统 扬程≥7m；排污能力≥18m ³ /h 污水排放系统的排污泵必须采用水泵与电机分离结构，采用粉碎性吸污泵，提高系统可靠性，需采用吸污泵 380V。 （五）喷雾降尘系统：压力流量≥3.2L/min，喷雾降尘装置必须设有明显的操作标示。 （六）电气控制和操纵系统 1. 主要电气元件必须采用优质产品配件，且电气元件采用优质产品配件须占 80%以上。 2. 采用自动、手动两套控制系统：即当电气系统出现故障时，可采用手动继续工作。 3. 采用 PLC 程序控制。 4. 设有不大于 30mA 漏电保护，确保设备人身安全。 （七）液压系统 1. 额定工作压力≥21Mpa 2. 采用优质产品的低噪音双联叶片泵，降低设备噪音对环境的影响。 3. 设置平衡阀，确保压缩部分设备安全和人身安全。 4. 油液过滤系统采用优质过滤器，确保液压油的清洁度，降低液压系统故障，提高液压元件使用寿命。 5. 必须采用知名品牌产压力传感器，确保系统可靠性。 6. 液压软管必须采用优质产品。 7. 油缸必须采用优质产品。	1	套
6	撒布器（1	1. 整机采用不锈钢结构，耐盐碱防腐，设备使用寿命长。	2	台

	立方)	2. 配置副发动机的独立动力单元提供动力保障; 3. 物料传送方式为不锈钢链条传送, 链条设有防止物料后溢装置, 撒布机具有融雪剂破碎功能。 4. 带有警示系统: 在撒布机后部应设有箭头导向指示灯 。 5. 撒布机每角设有挂钩方便吊装和运输。 6. 撒布宽度可以在 3m—10m 间无级可调, 并且具有对称及非对称撒布功能 (可一侧多撒, 也可均匀撒布), 撒布剂量控制精确, 撒布均匀, 撒布量融雪剂 5-80 g/m ² ; (盐或砂子) 5-350g/m ² 。 7. 筛网式上料格栅, 用于过滤结块融雪剂, 保证撒布下料均匀。 8. 撒布系统采用不锈钢材质撒布盘, 离地高度可进行调节。 9. 容积: ≥1 立方米; 10. 最大作业速度: ≥40km/h 11. 发动机功率: ≥10.5 马力		
7	雪铲	1. 外形尺寸 (宽×高) mm: ≥3400×1050 2. 除雪宽度 mm: ≥3400 3. 作业速度 km/h: ≤40 4. 推雪铲的上下高度、左右偏转角度可调, 其操作均在驾驶室内完成。 5. 雪铲板面需采用一体化弯板设计, 表面光滑, 推雪更流畅。 6. 雪铲需采用弯曲弧度大, 压雪效果好, 无需再单独配置压雪档条。 7. 雪铲需采用压缩式弹簧避障设计, 避障更安全, 性能更可靠。 8. 雪铲铲刀需采用 NM400, 保证设备使用寿命。 9. 雪铲需采用防腐处理工艺, 减少雪铲表面腐蚀, 大大延长整机使用寿命。 10. 雪铲需具有驶入式快速连接系统, 可在 5 分钟内实现上装及拆卸。	6	台
8	滚刷	1. 外形尺寸 (长×宽×高) mm: ≥2345×3755×1105 2. 整机重量 kg: ≥1240 3. 除雪宽度 mm: ≥3100 4. 刷毛直径 mm: ≥814 5. 滚刷转速 rpm: ≥250 6. 左右浮动角度° : ±4 7. 作业速度 km/h: ≤25 8. 需采用双液压马达直驱, 马达直接驱动芯轴转动, 效率高, 马达与芯轴采用柔性连接, 缓冲、减震, 拆卸方便、快捷。 9. 马达外部设有保护装置, 避免马达刮擦导致的损坏。 10. 滚刷需要左右 30° 偏转, 具有浮动功能, 可根据路面情况自动找平。 11. 滚刷装置需要带接地压力报警。 12. 滚刷带有刷头下压功能, 采用液压油缸控制, 扫毛离地间隙可调节, 有效提高刷毛使用率。 13. 滚扫支撑轮需采用充气式轮胎。	4	个
9	充电桩 (含变压器)	1. 一体式直流充电桩 KW: ≥230 2. 充电接口数量个: ≥2 3. 输入电压范围: 380V±15% AC (三相) 4. 工作频率 : 50±5Hz 5. 输出电压范围: 200-1000VDC 6. 单枪最大输出电流: ≥220 7. 额定输出功率: 240kW 8. 恒功率区间范围: 300-1000V 9. 稳压精度: ≤±0.5% 10. 稳流精度: ≤±1% 11. 整机效率: ≥96% 12. 功率因数: ≥0.99 13. 绝缘电阻: 1000VDC, ≥10MΩ 14. 绝缘耐压: DC3360V (输入/输出对地) 15. 保护功能: 有短路保护、过温保护、输入/输出过压保护、过流保护、	4	台

		急停保护、电池反接保护、连接异常保护、防雷击 充电枪线长度: ≥ 5 米 16. 变压器(KVA): ≥ 280 , 符合国家标准 (包含土建、电缆等配套设施)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自拟)

一、投 标 函

采购人全称:

_____（投标单位全称）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为
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采购编号）招标项目名称为_____项
目，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相关货物进行投标。为此承诺如下：

1. 提供招标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2. 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3. 如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我方声明，我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提供全部资料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合法、真实、有效，并且在以后实施中承担由于与此不符而引起的一切责任。

4.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5.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6.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7. 如果下列情况发生之一时，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1）我方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我方提供虚假材料。

（3）我方因其自身原因未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地址：

邮政编码：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小写： 大写：
供货及安装期	
质保期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注：报价一览表为正、副本中不可缺少的内容。投标总报价应包括：人员经费、日常行政经费、服务活动费用、各项税费、评估费、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如出现任何遗漏内容需产生额外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将不再另支付任何费用。以人民币结算单位。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单位：（ 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我_____（法人代表姓名）是_____公司法人代表，现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项目投标事宜，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必须大于投标有效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经营范围备注						

- 注：1. 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1.4.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标准及要求》对设备的主要技术参数、性能指标进行描述，并标出响应情况。可按照以下表格进行描述，也可根据的实际情况设计表格进行描述。必要时可增加文字描述。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技术规格	响应/偏离	说明

注：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根据投报产品进行相应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照抄、复制招标文件主要技术指标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偏差情况填写“负偏差”或“正偏差”或“无偏差”。2. 不填写此表，视为未有实质性响应标书。3. 投标人可根据设备特点增加项目。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七、分项报价表

（一）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									
合 计									

注：1、按照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内容分项报价；

2、不填写此表，视为未有实质性响应标书。

（二）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 小 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数量	单价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4. 如产品较多时，投标人可自行增加表格。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供应商：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八、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日期
1				
2				
3				
4				
.....				

注：此表后需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内容及其他资料

- (一) 评标办法“详细评审标准”要求的其他资料
- (二)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十、关于本项目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第七章 政府采购政策

罗山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罗山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罗山县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等规定，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政策解读：<http://www.hngp.gov.cn/xygh/egp/jd/rzjg/rzjgxx/ShowPicListNew.html>

一、关于小、微企业及产品（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所投产品制造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二、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如有）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8〕73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国家监委，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经信委、工信委、工信厅、经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发展改革委、工信委：

为推进和规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现将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印发给你们，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节能清单（附件 1）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显示设备，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具体品目以“★”标注）。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二、未列入本期节能清单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范围。节能清单中的产品，其制造商名称或地址在清单执行期内依法变更的，经相关认证机构核准并办理认证证书变更手续后，仍属于本期节能清单的范围。与本通知附件 2 所列性能参数不一致的台式计算机产品，不属于本期节能清单的范围。

三、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四、在本通知发布之后开展的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执行本期节能清单。在本通知发布之前已经开展但尚未进入评审环节的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约定执行上期或本期节能清单，采购文件未约定的，可同时执行上期和本期节能清单。

五、已经确定实施的政府集中采购协议供货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集中采购机构应当按照本期节能清单重新组织协议供货活动或对相关产品进行调整。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采购应当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中列明使用节能产品的要求。

六、相关企业应当保证其列入节能清单的产品在本期节能清单执行期内稳定供货，凡发生制造商及其代理商不接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邀请、列入节能清单的产品无法正常供货以及其他违反《承

诺书》内容情形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将有关情况向财政部反映。财政部将根据具体违规情形，对有关供应商作出暂停列入节能清单三个月至两年的处理。

七、节能清单再次调整的相关事宜另行通知。

八、节能清单公示、调整等有关文件及附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www.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请自行查阅、下载。

请遵照执行。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8年8月10日

附件下载：

附件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二十四期）.pdf

附件 2-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台式计算机性能参数.pdf

参阅文件 1-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销售联系表.xls

参阅文件 2-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标准化文件.zip

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财 政 部 文 件 环 境 保 护 部

财库〔2018〕19号

财政部 环境保护部

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环境保护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环保局：

为推进和规范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现将第二十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环保清单）印发你们，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环保清单（附件 1）所列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二、未列入本期环保清单的产品，不属于政府优先采购的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环保清单中的产品，其制造商名称或地址在清单执行期内依法变更的，经相关认证机构核准并办理认证证书变更手续后，仍属于本期环保清单的范围。与本通知附件 2 所列性能参数不一致的台式计算机产品，不属于本期环保清单的范围。

三、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采购应当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政策。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中列明使用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四、在本通知发布之后开展的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执行本期环保清单。在本通知发布之前已经开展但尚未进入评审环节的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约定执行上期或本期环保清单，采购文件未约定的，可同时执行上期和本期环保清单。

五、相关企业应当保证其列入环保清单的产品在本期环保清单执行期内稳定供货，凡发生制造商及其代理商不接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邀请、列入环保清单的产品无法正常供货以及其他违反《承诺书》内容情形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将有关情况向财政部反映。财政部将根据具体违规情形，对有关供应商作出暂停列入环保清单三个月至两年的处理。

六、环保清单再次调整的相关事宜另行通知。

七、公示、调整环保清单以及暂停列入环保清单等有关文件及附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网站(<http://www.zhb.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org>)上发布,请自行查阅、下载。

请遵照执行。

财政部 环境保护部

2018年1月30日

附件:附件1--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二十一期).pdf

附件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二十一期)台式计算机参数.pdf

参阅文件1--第二十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销售联系表.xls

参阅文件2--第二十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标准化文件.zip

3、附证明材料

3.1 附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投标货物所在页或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3.2 附财政部和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投标货物所在页或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三、关于监狱企业（如有）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附证明材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投标报价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

1、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附声明函（无声明函投标报价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及证明材料（如有）